

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年审考核 暨“优秀学生社团”评选办法

一、总则

为贯彻落实《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师党发〔2020〕23号）精神，引导学生社团积极开展方向正确、健康向上、格调高雅、形式多样的社团活动，鼓励学生社团骨干全心全意为社团发展服务，激发学生社团健康发展内生动力，制定本办法。

二、年审考核及评优标准

1. 考核及评优采用积分制，由基础考核和现场展示两部分组成；考核及评优时间范围为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2. 所有本学期在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注册登记的学生社团（不含整改中和拟注销的学生社团）均需完成基础考核部分测评，基础考核分不低于60分的学生社团负责人方可申请当年校团委文体之星奖、志愿服务奖和社会工作奖。未按时提交基础考评材料的学生社团将按照《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师党发〔2020〕23号）处理。

3. 基础考核分不低于60分且“学生社团注册情况”和“学生社团组织建设情况”两项得分之和不低于35分的学生社团，方可参评“优秀学生社团”。

4. 参评“优秀学生社团”的学生社团须同时参与基础考核和现场展示，最终得分=基础考核分（满分100分）*60%+现场展示分（满分100分）*40%。

三、年审考核程序

1. 学生社团向院系团委社团部提交学生社团年审考核材料。业务指导单位为学部院系的学生社团，院系团委社团部收齐本业务指导单位下属的所有学生社团的材料并在审核无误后提交至校团委社团工作部；业务指导单位为职能部门的学生社团的年审考核材料经业务指导单位审核无误后自行提交至校团委社团工作部。

2. 学生社团年审考核材料审核。

3. 学生社团年审考核结果公示。

四、优秀学生社团评选程序

1. 对于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社团，学生社团负责人可按时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参评申请，并提交优秀学生社团申报材料，超过期限或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将视为弃权处理。

2. 参评学生社团代表须按时参与现场展示答辩，评审团对学生社团现场展示情况进行打分。评审团成员由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等相关单位工作人员组成。

3. 参评学生社团最终得分核算与公示。

4. 原则上最终得分排在前十名的学生社团为 2024—2025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一等奖，第十一名至二十名的学生社团为 2024—2025 学年“优秀学生社团”二等奖；于评选学期对当年“优秀学生社团”进行表彰。

五、考核及评优指标

第一部分：基础考核分（100分计）

评分指标	分数	评分项目	具体内容
学生社团注册情况	10分	学生社团注册材料（10分）	按时提交注册材料，经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审查无误。 注：包括电子版材料和纸质版材料，所有材料均需信息准确、签章齐全。
学生社团组织建设情况	30分	学生社团章程（15分）	根据学生社团上交的《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章程》评分。学生社团章程应包括：学生社团的名称，学生社团的类型、宗旨、主要任务和活动内容，规范的组织架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学生社团成员的资格及其权利义务，主要负责人的要求和产生、罢免程序，章程的修改程序，学生社团终止及其他需要由章程规定的事项等。
		学生社团换届情况（15分）	根据学生社团换届情况评分。 1. 在规定时间内上报院系团委社团部（业务指导单位为职能部门的社团直接上报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按时召开学生社团换届大会。 2. 规范完成换届工作，院系团委社团部或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工作人员监察合格。 3. 换届材料审查情况： （1）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换届大会情况监察表； （2）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活动经费使用情况公示表； （3）北京师范大学学生社团负责人候选人信息表； 注：审核材料包括电子版材料和纸质版材料。所有材料均需信息准确、签章齐全。

学生社团 活动管理 情况	60分	学生社团 活动开展 情况 (40分)	根据学生社团自行开展的活动情况和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的活动情况评分。 1. 学生社团自行开展的活动情况； 2.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活动及其他校级活动的情况。 注：学生社团上报并在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台账登记的学生社团活动，方可纳入统计。
		学生社团 媒体宣传 情况 (10分)	根据学生社团自行提交的媒体宣传情况评分。 1. “青春北师”微信公众号等校级及以上官方媒体平台对学生社团的宣传报道情况； 2. 学生社团所在业务指导单位官方媒体平台对学生社团的宣传报道情况。
		学生社团 活动违纪 情况 (10分)	根据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和院系团委社团部的活动监察情况，以及其他组织或个人的举报情况酌情扣分。

第二部分：现场展示分（100分计）

评分指标	考核要点	具体评分项	分值
社长PPT阐述 (80分)	组织文化	组织机构、制度建设、骨干配备、选拔程序、部门设置、分工结构。	20
	活动质量	活动筹备、开展、宣传情况，活动影响力、创新性，与学生社团自身文化契合情况。	20
	社员权益	内部培训工作开展情况、社员能力提高情况。	20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品牌活动成果反馈	参与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品牌活动（“燕归来”传统文化月外场活动、“京师社团精彩绽放”社团招新活动、“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等）的成果情况。	20
社团视频展示 (20分)	团队精神	视频内容应展示学生社团特色文化与学生社团内部凝聚力，可包含工作记录、日常活动等。 注：视频时长应在3分钟左右。	20
	学生社团文化		

六、奖励办法

1. 获评“优秀学生社团”一等奖、二等奖的学生社团将获得校团委颁发的荣誉证书。

2. 获评“优秀学生社团”一等奖的学生社团将获得3000元学生社团基金奖励，获评“优秀学生社团”二等奖的学生社团将获得1500元学生社团基金奖励。

七、备注

1. 本办法需与每年学生社团考核表的具体细则配套使用。

2.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所有。

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

2025年10月14日